

南京云海特种金属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重要提示：

-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无增加、否决或变更议案的情况；
-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表决与网络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1、会议召集人：南京云海特种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梅小明先生

3、会议召开方式及召开时间

(1) 现场会议时间：2022年12月15日（星期四）下午14:00

(2) 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12月15日（星期四）上午9:15—9:25，9:30—11:30，下午13:00—15:00。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12月15日（星期四）上午9:15至下午15:00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4、会议地点：南京云海特种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。

5、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出席情况

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34 人，代表股份 220,327,575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34.0841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5 人，代表股份 118,967,003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18.4039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29 人，代表股份 101,360,572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15.6802%。

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28 人，代表股份 10,861,417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1.6802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0 人，代表股份 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0000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28 人，代表股份 10,861,417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1.6802%。

公司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。

三、提案审议表决情况

会议对下列事项进行了审议，并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，结果如下：

1、 审议《关于子公司五台云海投资建设年产 10 万吨镁基轻合金及 5 万吨镁合金深加工项目的提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20,312,275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931%；反对 15,3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69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0,846,117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8591%；反对 15,3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1409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2、 审议《关于天津六合镁投资建设年产 250 万件镁合金压铸件项目的提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20,312,275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931%；反对 15,3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69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0,846,117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8591%；反对 15,3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1409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3、 审议《关于子公司重庆博奥投资建设年产 1500 万件镁合金中大型汽车零部件暨镁铝合金创新研发中心项目的提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20,312,275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931%；反对 15,3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69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0,846,117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8591%；反对 15,3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1409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4、 审议《关于子公司南京云海精密投资建设年产 3 万吨镁合金压铸件项目的提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20,312,275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931%；反对 15,3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69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0,846,117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8591%；反对 15,3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1409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5、 审议《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云信铝业申请 15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提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20,277,175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771%；反对 46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209%；弃权 4,4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2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0,811,017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5360%；反对 46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4235%；弃权 4,4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405%。

四、 律师见证情况

1、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国浩律师（南京）事务所

2、 见证律师：焦成倩、侍文文

3、 结论性意见：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，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及会议表决程序等事宜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股东大会规则》《治理准则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五、 备查文件

1、 南京云海特种金属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；

2、 国浩律师（南京）事务所《关于南京云海特种金属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京云海特种金属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2年12月16日